关于2017年春节期间连续交易时间安排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17-01-18

上期发〔2017〕13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　　根据我所连续交易有关规定，现对春节期间连续交易时间安排做进一步明确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　　1月26日当晚不进行连续交易。

　　2月3日所有期货合约集合竞价时间为08:55-09:00。当晚恢复连续交易。

　　关于连续交易的其他各项规定按《上海期货交易所连续交易细则》执行。请各会员单位做好客户连续交易时间安排的提示工作，确保市场平稳运行。

　　特此通知。

上海期货交易所

2017年1月18日